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00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6.5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701,338.84元，扣除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53,722,251.91元（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979,086.93元。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00048号），确认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7日入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496,701,338.84
减：发行费用	53,722,251.91
2、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42,979,086.93
减：本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2,979,086.93
加：利息收入	123,019.31
加：未支付发行费用	3,698,113.21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3,821,132.52
其中：闲置资金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等事项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管理，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分别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¹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完成营业执照中公司名称变更，后续相继完成业务章变更与人行备案，变更后名称为：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	3201130011010000018134	90,031,500.00	募集资金专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营业部	51971100000950	27,306.08	募集资金专户
	-	7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南京银行南京分行 洪武支行	0142240000002108	28,750.00	募集资金专户
	-	1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玄武支行	03004535005	23,750.00	募集资金专户
	-	7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200001132	3,709,826.44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393,821,132.52	-

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3,821,132.52 元，包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合计金额 30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1、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完工后，将改善公司现有研发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满足公司技术研究和业务的需求，有助于提升公司在研发设计，运营中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补充流动资金，为非生产性项目，用于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系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在审批额度内按规定进行现金管理。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

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297.9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97.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97.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沿海省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否	37,500.00	37,500.00	0.00	0.00	0.00	2023 年 5 月 7 日	-	-	否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5 月 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297.91	5,297.91	5,297.91	5,297.91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297.91	44,297.91	5,297.91	5,297.91	11.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购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至 202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购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至 2021 年 10 月 4 日；2021 年 6 月 1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9,382.11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包含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三项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